

平顶山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平防办〔2022〕2号

平顶山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转发《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 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的 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省防办要求，切实解决重大灾害应急指挥、应急预案、应急响应、救援协调等方面的问题短板，认真做好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2022年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现将《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豫防办〔2022〕6号）转发给你们，请按要求抓好落实，并将防汛应急演练计划于2月28日

前报市防办。

联系人：胡淑娟

联系电话：0375-2650018 18737572390

电子邮箱：fxkhs wzx@163.com

附件：《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豫防办〔2022〕6号）



2022年2月21日

平顶山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2月21日印发

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豫防办〔2022〕6号

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

根据省委省政府部署，为深刻汲取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教训，切实解决重大灾害应急指挥、应急预案、应急响应、救援协调等方面的问题短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做好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年初，省委省政府和应急管理部对我省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应急演练工作提出明确要求，防汛应急

预案和演练工作已经纳入省委省政府深刻汲取“7·20”特大暴雨灾害整改方案和防汛应急能力提升的重要事项。各级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落实防汛工作“金标准”，全面修订完善防汛应急预案，建立灾害复盘机制，精心组织以党委政府主导、跨地区多部门、防汛为主多灾种融合的综合性和实战演练，进一步提升应对重特大洪涝灾害实战能力。

二、细化任务分工。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是应急管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省应急、水利、自然资源、住建、交通、通信、电力、消防救援、黄河河务局、南水北调等部门，要分别制定紧急避险安置、山洪灾害防御、地质灾害防御、城市排水防涝、交通运输防汛、防汛通信保障、防汛电力保障、洪涝灾害救援、河道流域防洪、南水北调中线干线防汛等单项预案，作为我省防汛应急预案附件一并印发，其他成员单位也要制定部门防汛应急预案。各地要在编制修订防汛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按照“一流域一案、一水库一案、一市一案、一县（市、区）一案、一乡镇（街道）一案、一村（社区）一案、一单位一案”的要求，组织编制修订相关防汛应急预案。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规定及时组织开展防汛应急演练，对演练活动组织评估，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增强应急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操作性。

三、落实工作要求。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防汛应急演练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标准高，各级各部门要采取得力措施，迅速安排部署，编制修订完善相关防汛应急预案，全面模拟复盘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周密组织做好防汛应急演练方案制定，注重情景构建、应急响应、救援处置、指挥决策、信息报送、协调机制等各环节全流程实操演练，促进防汛应急能力全面提升。各级各部门防汛应急预案要求3月底前编制修订完成，报同级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备案。各地防汛应急演练方案要求3月底前制定完成、防汛应急演练活动要求5月15日汛期前完成、防汛应急演练评估总结要求5月底前报省防办。



- 4 -